

钦州市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钦市建管〔2022〕26号

钦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转发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2022年全区第一批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严管地区”名单的通知

自贸区钦州港片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县（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质安监站：

现将《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2022年全区第一批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严管地区”名单的通知》（桂建函〔2022〕117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进一步落实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切实履行好监管职责，加大安全生产检查力度，消除事故隐患，坚决防范事故发生。

请自贸区钦州港片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钦南区住建局加强对被列入“严管工程”名单项目的监督力度，落实各项严格措施，督促企业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抓好问题整改，确保工程

质量和安全,并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向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书面报告“严管地区”整改工作情况。

钦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 2 月 28 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送：本局质安科、办存。

钦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 2 月 28 日印发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桂建函〔2022〕117号

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公布 2022 年 全区第一批建筑施工安全生产 “严管地区”名单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为压实全区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责任，确保 2022 年全年安全生产工作开好头、起好步，根据《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健全完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严管重罚 惩防并举”长效机制实施意见的通知》（桂建管〔2017〕15 号）规定，结合各地 2021 年度以及 2021 年第四季度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安全生产工作实际，我厅决定将柳州市等 6 个设区市、南宁市宾阳县等 15 个县（市、区）列为 2022 年第一批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严管地区”，现将名单予以公布（详见附件 1）。同时，结合地方整改情况，决定将 2021 年全区第三批“严管地区”中的南宁市等 1 个设区市、南宁市五象新区等 10 个县（市、区）移出“严管地区”名单（详见附件 2）。

“严管地区”的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要按照“严管重罚 惩防并举”的工作要求，进一步落实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强化监管；特别是连续列入“严管地区”的，要切实履行好监管职责，深入剖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在辖区全面组织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大安全生产执法力度，消除事故隐患，坚决防范事故发生。

请“严管地区”的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于2022年3月31日前向我厅书面报告整改落实情况。对连续多次被列为“严管地区”的设区市，我厅将在2022年度市级党委、政府安全生产和消防考核中予以扣分，并将继续采取明查暗访、通报约谈等方式，加大对上述地区的监督力度。

- 附件： 1. 2022年全区第一批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严管地区”名单
2. 移出2021年第三批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严管地区”名单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2 年第一批建筑施工安全生产 “严管地区” 名单

序号	地区名称	事由
1	南宁市宾阳县	2021 年共发生 3 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 3 人死亡，安全生产形势严峻。
2	南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属于 2021 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 年第四季度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未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但 2021 年共发生 3 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 3 人死亡，安全生产形势严峻，继续列入“严管地区”名单。
3	南宁市上林县	2021 年 10 月 8 日发生一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 1 人死亡。2021 年共发生 2 起生产安全事故、造成 2 人死亡，安全生产形势严峻。
4	南宁市邕宁区	2021 年 10 月 26 日发生一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 1 人死亡。
5	柳州市	2021 年 10 月 8 日，辖区内阳和工业园区发生一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 1 人死亡；10 月 27 日，市本级监管项目发生一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 1 人死亡；2021 年全市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6 起、造成 6 人死亡，与 2020 年相比，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均上升 50%，安全生产形势呈现明显反弹趋势。
6	柳州市阳和工业园区	2021 年 10 月 8 日发生一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 1 人死亡。
7	桂林市	2021 年全市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6 起、造成 6 人死亡，与 2020 年相比，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均上升 200%，安全生产形势严峻。
8	桂林市临桂区	2021 年共发生 2 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 2 人死亡，安全生产形势严峻。

序号	地区名称	事由
9	梧州市	属于2021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年全市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3起、造成4人死亡，与2020年相比，虽然事故死亡人数持平，但近3年来全市生产安全事故多发频发态势未能得到有效遏制，且近2年来市本级监管项目发生事故较多，安全生产形势较严峻，继续列入“严管地区”名单。
10	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	属于2021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年10月21日发生一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1人死亡。2021年共发生2起生产安全事故、造成2人死亡，安全生产形势严峻，继续列入“严管地区”名单。
11	钦州市钦南区	2021年10月20日发生一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1人死亡。
12	贵港市	属于2021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年全市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5起、造成6人死亡，与2020年相比，虽然事故死亡人数持平，但近3年来全市生产安全事故多发频发态势未能得到有效遏制，且市本级监管项目发生事故较多，安全生产形势严峻，继续列入“严管地区”名单。
13	贵港市平南县	属于2021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年10月18日、11月22日各发生一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共造成3人死亡；2021年全县共发生事故3起、共造成4人死亡，与2020年相比，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分别上升200%和300%，继续列入“严管地区”名单。
14	玉林市陆川县	2021年共发生2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2人死亡，安全生产形势严峻。
15	玉林市福绵区	2022年1月12日发生一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1人死亡。
16	百色市平果市	2021年11月8日发生一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1人死亡。
17	来宾市	2021年10月28日、11月29日，市本级监管项目共发生2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2人死亡；2021年全市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4起、造成4人死亡，与2020年相比，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均上升33.3%；近3年来全市生产安全事故多发频发态势未能得到有效遏制，安全生产事故呈现上升趋势。

序号	地区名称	事由
18	来宾市武宣县	属于 2021 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 年第四季度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未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但 2021 年共发生 2 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 2 人死亡,安全生产形势严峻,继续列入“严管地区”名单。
19	崇左市	2021 年 10 月 8 日、12 月 24 日,辖区内扶绥县、宁明县各发生 1 起生产安全事故,共造成 2 人死亡;2021 年全市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3 起、造成 3 人死亡,与 2020 年相比,虽然死亡人数持平,但近 3 年来全市生产安全事故多发频发态势未能得到有效遏制,县(区)监管项目出现事故较多,安全生产形势较严峻。
20	崇左市扶绥县	2021 年 10 月 8 日发生一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 1 人死亡。
21	崇左市宁明县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发生一起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造成 1 人死亡。

附件 2

移出 2021 年第三批建筑施工安全生产 “严管地区” 名单

序号	地区名称	事由
1	南宁市	属于 2021 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 年第四季度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市本级监管项目未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2021 年全市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与 2020 年相比均下降 5.6%,符合退出“严管地区”条件。
2	南宁市五象新区	属于 2021 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 年第四季度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未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符合退出“严管地区”条件。
3	柳州市鹿寨县	属于 2021 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 年第四季度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未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符合退出“严管地区”条件。
4	柳州市三江侗族自治县	属于 2021 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 年第四季度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未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符合退出“严管地区”条件。
5	桂林市龙胜各族自治县	属于 2021 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 年第四季度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未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符合退出“严管地区”条件。
6	梧州市藤县	属于 2021 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 年第四季度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未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符合退出“严管地区”条件。
7	钦州市灵山县	属于 2021 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 年第四季度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未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符合退出“严管地区”条件。

序号	地区名称	事由
8	贵港市港北区	属于 2021 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 年第四季度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未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符合退出“严管地区”条件。
9	百色市靖西市	属于 2021 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 年第四季度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未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符合退出“严管地区”条件。
10	河池市金城江区	属于 2021 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 年第四季度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未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符合退出“严管地区”条件。
11	河池市巴马瑶族自治县	属于 2021 年第三批“严管地区”。2021 年第四季度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监管,未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符合退出“严管地区”条件。

抄送：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2年2月18日印发
